

潮州方言“佇”的功能及其演化

洪 妍、林華勇

中山大學

提要

潮州方言的“佇_在”可作動詞、介詞、副詞和語氣詞。語氣詞“佇”表達申明事態持續或申明情況超出預期的語氣，與普通話句末“呢”的部分句法功能相對應。“佇”的語氣詞用法由位於句末的介賓結構“佇塊”演化而來，其語法化路徑與唐代出現的語氣詞“在”相類似。“佇”在演變過程中，通過“變音”手段區分不同的語義或功能。

關鍵詞

潮州方言，“佇”，“呢”，語氣詞，語法化

1. 引言

潮州方言的“佇”本義相當於普通話的“在”，讀 [to³⁵]。當其用在句末時，與普通話“呢”的部分功能相對應。“佇”有幾種不同的語音形式，這些形式的意義或功能有所不同。試比較：

- (1) 我坐佇 [to³⁵⁻²¹] 塊。(我坐著呢。)
- (2) 伊還未來佇 [lo²¹]。(他還沒來呢。)
- (3) 伊生著三個孖囡佇 [lo²¹]。(他生了三個小孩呢。)

除了以上用法外，潮州方言的“佇”還有哪些功能？這些用法或功能之間的關係如何？與標準語及語法史（主要是近代漢語）相比較，“佇”與普通話的“呢”存在怎樣的對應關係？與唐代句末語氣詞“在”的用法是否相同？針對以上問題，本文詳細描寫潮州方言句末“佇”的用法或功能，釐清其多個語音形式與不同功能之間的對應關係，並通過與普通話“呢”和唐代語氣詞“在”的比較，梳理出潮州方言“佇”的語法化路徑。

2. 潮州方言“佇”的語音形式與功能

- (一) 動詞“佇₁” [to³⁵]

“佇”做動詞時表示較實在的“存在”義，讀本音 [to³⁵]，記為“佇₁”。“佇₁”位於句中時讀前變調 [to³⁵⁻²¹]。如：

- (4) 我有佇₁。(我在呢。)
 (5) 我佇₁只塊。(我在這裡。)
 (6) 汝有佇₁阿無？(你在不在？)

表示“存在”義時，“佇₁”可以後接表示“某處”的泛指方位名詞“塊 [ko²¹³⁻²¹]”，“佇₁”不變調，“塊”讀後變調。“塊”在這裡是虛指成分，沒有實際意義，加了“塊”之後句子意思不變。如：

- (7) 我佇₁[to³⁵] 塊 [ko²¹³⁻²¹]。(我在。)
 (8) 伊個父母攏還佇₁[to³⁵] 塊 [ko²¹³⁻²¹]。(他的父母都還在。)
 (9) 汝有佇₁[to³⁵] 塊 [ko²¹³⁻²¹] 阿無？(你在不在？)

(二) 介詞“佇₂” [to³⁵⁻²¹]

“佇”做介詞，用於介引處所、時間、範圍或某方面、條件等，讀前變調 [to³⁵⁻²¹]，記為“佇₂”。如：

- (10) 我佇₂ 圖書館睇書。(我在圖書館看書。)
 (11) 件事發生佇₂ 舊年。(那件事發生在去年。)
 (12) 汝佇₂ 溝通方式上著知注意。(你在溝通方式上要多注意。)
 (13) 佇₂ 老師個指導下，我個成績提懸了。(在老師的幫助下，我的成績提高了。)

“佇₂”也能與“塊_{某處}”組成結構，但聲調與“佇₁塊”不同：“佇₂”和“塊”都讀前變調，即 [to³⁵⁻²¹ ko^{213-41/53}]，¹ 表示“在那裡”。

- (14) 伊坐佇₂[to³⁵⁻²¹] 塊 [ko²¹³⁻⁵³] 食。(他坐在那裡吃飯。)
 (15) 撮儂倚佇₂[to³⁵⁻²¹] 塊 [ko²¹³⁻⁵³] 睇。(大家站在那裡看。)

(三) 副詞“佇₃” [lo²⁴]

“佇”做副詞，用在動詞前，表示動作持續。讀為 [lo²⁴]，記為“佇₃”。如：

¹ 根據潮州方言的連調規則，陰去調在陽平、陰上、陽入調前讀前變調 53，在其它調類前讀 41。

- (16) 我佇₃睇書。(我在看書。)
(17) 許口佇₃落雨。(外面在下雨。)

(四) 狀態持續標記“佇₄塊”[to³⁵⁻²¹ ko²¹³⁻²¹]

“佇₄”與方位名詞“塊_{某處}”組成固定結構，用在動詞後表示狀態持續的意義，也即“動作完成之後形成的狀態性結果的持續”（施其生 2013: 292），此時“佇₄”和“塊_{某處}”都讀後變調[to³⁵⁻²¹ ko²¹³⁻²¹]。如：

- (18) 我坐佇₄塊食。(我坐著吃飯。)
(19) 個門關佇₄塊。(那個門關著。)

(五) 語氣詞“佇₅”[lo²¹]

“佇₅”用在句末做語氣詞，表達申明語氣，讀後變調及聲母弱化形式[lo²¹]。“佇₅”有兩種用法：一種表達申明某種事態持續至今的語氣，具有現時相關性，記為“佇_{5a}”。在汕頭、揭陽方言²中，“佇_{5a}”可與“佇_{5a}塊”互換，意思不變，“佇_{5a}塊”與“佇₄塊”一樣讀後變調[to³⁵⁻²¹ ko²¹³⁻²¹]，但其功能是作語氣詞。（施其生 1984: 130）如：

- (20) 潮州：伊還唔知佇_{5a}。(他還不知道呢。)
汕頭/揭陽：伊還唔知佇_{5a}/佇_{5a}塊。(他還不知道呢。)
(21) 潮州：伊許底唔願佇_{5a}。(他心裡委屈著呢。)
汕頭/揭陽：伊許底唔願佇_{5a}/佇_{5a}塊。(他心裡委屈著呢。)

值得注意的是，汕頭、揭陽方言中的“佇₄塊”與“佇_{5a}塊”都用於動詞後，且語音形式相同，但語法意義卻明顯不同。“佇₄塊”表示動作完成後狀態性結果的持續，其情貌意義是對於其前面的動詞而言的（施其生 1984），如例（18）（19）。如果去掉“佇₄塊”，句子不成立（例（18'））或意思發生改變（例（19'））；而“佇_{5a}”的意義或功能是對於整個句子而言的（例（20）（21）），因此刪去之後句子只有事態或語氣上的差別，但整體意思不變，如例（20'）（21'）：

- (18')* 我坐食。
(19')# 個門關。(關上那扇門。)

² 主要調查合作人如下：汕頭金平區，CSL，女，65歲，已退休，常年在本地生活；汕頭金平區，ZWP，女，35歲，教師，在本地出生長大，18歲後外出讀書工作；HYX，女，41歲，在本地出生長大，18歲後外出讀書工作；YQZ，女，37歲，在本地出生長大，18歲後外出讀書工作。

- (20') 伊還唔知。(他還不知道。)
 (21') 伊許底唔願。(他心裡委屈。)

“佇_{5a}”具有 [+ 事態持續] [+ 申明] 兩種功能。具體論證見下文。

另一種表達申明某種情況超出預期的語氣，不具有現時相關性，也不可與“佇塊”互換，記為“佇_{5b}”。如：

- (22) 我食著兩大碗佇_{5b}。(我吃了兩大碗呢。)
 (23) 我叫伊來伊還霎佇_{5b}。(我叫他來他還不願意呢。)

“佇_{5b}”具有 [+ 申明] [+ 反預期] 兩種功能。具體論證見下文。

雖然“佇”有多種功能，但不同用法之間有著顯著的形式差異，可根據其句法位置、語音形式等進行區分。

3. 潮州方言語氣詞“佇₅”的句法語義特點

3.1. “佇_{5a}”的句法語義

3.1.1. “佇_{5a}”的語義功能

施其生(1984, 1985)將“佇_{5a}”的用法概括為“表情況持續的語氣助詞”，可細分為“表示情況持續時兼帶強調語氣”和“表示強調語氣”兩種功能(施其生 1985: 133)；但在其《閩南方言的持續體貌》一文中，又有所修正，認為“佇_{5a}”作為一個持續體標記表示全句所述事件的持續狀態，也即表事件持續體貌意義，所舉例句如：

- (24) 日還早佇_{5a}。(天還早呢。)
 (25) 伊只陣還未落班佇_{5a}。(他這會兒還沒下班呢。)

以上兩個句子若刪去句末的“佇”，還是可以表示事件持續體貌：

- (24') 日還早。(天還早。)
 (25') 伊只陣還未落班。(他這會兒還沒下班。)

比較例(24)(25)和(24')(25')，兩者的體貌意義並無不同，只在主觀性上有區別，有“佇_{5a}”時主觀性更強，表達“申明所述事態持續至今”的語氣。如：

- (26) A: 我著猛轉來去。(我得快點回去。)
B: 日還早佇_{5a}。(天還早呢。)
- (27) A: 伊食阿未?(他吃了沒有?)
B: 伊只陣還未落班佇_{5a}。(他這會兒還沒下班呢。)

因此我們更傾向於施其生(1984, 1985)的觀點,認為“佇_{5a}”主要的語義功能是申明某種事態持續至今。

3.1.2. “佇_{5a}”的句法語義表現

(一) “佇_{5a}”只能出現在本身是事態持續體貌的句子中,這類句子通常帶有表事態持續義的副詞“還”或維持謂語狀態的“無界性”的“未”。如果把這類成分刪掉,句子不能成立。如:

- (28) *(還) 佇落雨佇_{5a}。(還在下雨呢。)/我*(還) 佇食佇_{5a}。(我還在吃呢。)
(29) *(未) 落雨佇_{5a}。(還沒下雨呢。)/我*(未) 食佇_{5a}。(我還沒吃呢。)

參照 Vendler (2008) 對謂詞的情狀分類,如果動詞的情態類型為狀態類和活動類,需要加上“還”表示事態持續;如果動詞的情態類型為完結類和達成類,則需要加上“未”才能說。如:

- (30) 伊*(還)解憶得我佇_{5a}。(他還記得我呢。)**【狀態類】**
(31) 伊*(還)佇讀書佇_{5a}。(他還在讀書呢。)**【活動類】**
(32) 我作業寫*(未)好佇_{5a}。(我作業還沒寫好。)**【完結類】**
(33) 個瓜*(未)熟佇_{5a}。(這個瓜還沒熟呢。)**【達成類】**

(二) “佇_{5a}”表示“申明事態持續至今”,因此只能出現在參照時間是現在的句子中。如果參照時間是過去或將來,則句末的“佇”應理解為表示某種情況出乎意料的“佇_{5b}”。如:

- (34) 只回還佇落雨佇_{5a}。(現在還在下雨呢。)
(35) a. # 昨暝還佇落雨佇_{5a}。
b. 昨暝還佇落雨佇_{5b}。(昨天還在下雨呢!)
(36) a. # 後日還解落雨佇_{5a}。
b. 後日還解落雨佇_{5b}。(後天還會下雨呢!)

“佇_{5a}”不能用於假設句:

(37) * 抑是未開門佇，做呢物？（要是還沒開門，怎麼辦？）

（三）根據鄧思穎（2010），漢語的語氣詞只能出現在根句（root clause），不能出現在嵌套小句（embedded clause）。“佇_{5a}”的情況有些特別：“佇_{5a}”除了能出現在根句，還能出現在充當引語的賓語從句中。如果賓語從句不是引語，則接受度較低。如：

(38) 老師還未來佇_{5a}。（老師還沒來呢。）

(39) 阿明咀 [老師還未來佇_{5a}]。（阿明說老師還沒來呢。）

(40) 阿明想咀 [老師還未來佇_{5a}]。（阿明以為老師還沒來呢。）

(41) ?阿明唔知 [老師還未來佇_{5a}]。（阿明不知道老師還沒來呢。）

例（39）（40）中“佇_{5a}”語義上強調的是“老師還沒來”的事實，且根句“阿明說老師還沒來”或“阿明以為老師還沒來”本身都不是事態持續體貌，如前文所述，“佇_{5a}”只能用在事態持續貌的句子中，因此例（39）（40）的“佇_{5a}”的句法位置是在賓語從句中，而不是在根句中充當語氣詞。

另外，“佇_{5a}”能用在充當引語的賓語從句中，說明“佇_{5a}”虛化得還不夠徹底，仍殘留非語氣詞用法的痕跡，其句法性質更接近於是一個准語氣詞。

“佇_{5a}”不能用在主語從句、關係從句等其他類型的從句中。如：

(42) *[伊還未來佇_{5a}] 個無可能個。（他還沒來是不可能的。）

(43) *[伊未來佇_{5a}] 許日我無佇_{5a} 許內。（他還沒來的那天我不在家。）

綜上，我們認為“佇_{5a}”是一個申明語氣詞，但不是一個單純的持續體貌標記。其語氣義與事態持續義相關，要求謂語表示事態持續，但本身不能單獨承擔起表事態持續的功能，只能在“還……佇”“未……佇”等框式結構中起到表持續義的作用，且其出現往往加強了說話人對事態持續事實的申明語氣。其語氣義可總結為對某種事態持續至今的強調、申明。

3.2. “佇_{5b}”的句法語義表現

3.2.1. “佇_{5b}”的語義功能

“佇_{5b}”的語氣義接近於朱德熙（1982: 213）對“呢₃”的概括，即“表示誇張語氣，把事情往大裡說”。如：

(44) 伊生著三個囡仔_{sb}！(她生了三個小孩呢！)

(45) 【本來沒想到有那麼熱鬧】大街頂好熱仔_{sb}！(大街上很熱鬧呢！)

“仔_{sb}”只能用在表達某種情況超出說話人(或聽話人)預期的語境下，常與“著_{主觀大量標記}”共現：

(46) 我食著兩大碗仔_{sb}！(我吃了兩大碗呢！)

(47) 甲：我行夭猛應該解到。(我走快點應該能到。)

乙：汝抑是家己去著行著兩點鐘仔_{sb}！(你要是自己去得走兩個小時呢！)

例(46)是“吃了兩大碗”的實際情況超出了說話人的預期，例(47)是“得走兩個小時”超出聽話人的預期。

“仔_{sb}”不能用在某種情況低於預期或者單純地否定預期的語境中。當副詞“正_才”表示某種情況低於說話人預期或用於否定聽話人預期時，“仔_{sb}”不能與之共現。此時“正_才”常與主觀小量標記“定”共現。如：

(48) 我正食半碗定。(我才吃半碗呢。)

(49) *我正食半碗仔_{sb}。

(50) 我正無愛去定。(我才不去呢。)

(51) *我正無愛去仔_{sb}。

根據邵敬敏(1997)對普通話副詞“才”語義的分類，例(48)的“正_才”表示“數量少”，即“吃半碗”低於說話人的主觀預期，可以與主觀小量標記“定”搭配，但不能與“仔_{sb}”共現(例(49))。例(50)中“正_才”表示反駁語氣，即否定說話人的預期，也可以與“定”搭配，但不能與“仔_{sb}”共現(例(51))。

而當“正_才”表示某種情況超出預期時，可以與“仔_{sb}”共現。如：

(52) 我寤_睡遭到八點半正醒仔_{sb}。(我睡到八點半才醒呢。)

邵敬敏(1997: 5)注意到，當表示時間、數量、年齡等的有關詞語出現在副詞“才”之前，句子表示事實超出了說話人的預定標準(“時間晚”“數量多”“年齡大”等)；而當有關詞語出現在“才”之後，句子則表示事實還沒有達到說話人的預定標準(“時間早”“數量少”“年齡小”等)。如：

- (53) 八點鐘才起床（時間晚）——起床才八點鐘（時間早）
 六十分才錄取（數量多）——錄取才六十分（數量少）
 三十歲才結婚（年齡大）——結婚才三十歲（年齡小）

例（52）中，“八點半”出現在“正_才”之前，表達“睡到八點半”的事實超出了說話人的預期，與“佇_{sb}”出現的語境相符合，因此句子可以說。

綜上，“佇_{sb}”的語義功能可以總結為——申明某種情況超出預期。

3.2.2. “佇_{sb}”的句法語義表現

（一）“佇_{sb}”不需要出現在表事態持續的句子中，對主要謂詞的情狀類型沒有要求。整個謂語的語義可以是“無界”的，也可以是“有界”的。如：

- (54) 伊有五十歲佇_{sb}。（他有五十歲呢。）【狀態類】
 (55) 汝還解彈琴佇_{sb}。（你還會彈琴呢。）【活動類】
 (56) 我送伊到路口塊佇_{sb}。（我送他送到路口那呢。）【完結類】
 (57) 警察掠著三儂佇_{sb}。（警察抓了三個人呢。）【達成類】

“有五十歲”“送到路口塊”“掠著三儂”的語義是有界的，仍然可以後加“佇_{sb}”。四類情狀的謂詞（Vendler 2008: 163–204）都能與“佇_{sb}”共現。這說明“佇_{sb}”不具有體貌的意義。與“佇_{sa}”的句法語義表現完全不同。

“佇_{sb}”也可以用在形容詞做謂語的句子中。如：

- (58) 【本來沒想到有那麼熱鬧】大街頂好熱佇_{sb}！（大街上很熱鬧呢！）

（二）“佇_{sb}”對謂語動作行為發生的時間沒有限制，可以用於過去、現在或將來。如：

- (59) 阿明昨日 / □ [zie³⁵] 回 / 後日還著上班佇_{sb}。（阿明昨天 / 現在 / 後天還得上班呢。）

“佇_{sb}”也不能用在假設句中。如：

- (60) * 兩儂就夠，抑是來著三儂佇_{sb}，做呢物？（兩個人就夠了，要是來了三個人，怎麼辦？）

(三) “佇_{5b}”和“佇_{5a}”一樣，只能出現在根句或者充當引語的賓語從句中。如：

- (61) 伊食著三碗佇_{5b}。(他吃了三碗呢。)
(62) 伊咁 [伊食著三碗佇_{5b}]。(他說他吃了三碗呢。)
(63) 我想咁 [伊食著三碗佇_{5b}]。(我以為他吃了三碗呢。)
(64) [?]我唔知 [伊食著三碗佇_{5b}]。(我不知道他吃了三碗呢。)
(65) *[伊未畢業佇_{5b}]個無可能個。(他還沒畢業是不可能的。)
(66) *[伊未畢業佇_{5b}]許年我無佇許內。(他還沒畢業那年我不在家裡。)

綜上，我們認為“佇_{5b}”是比“佇_{5a}”更進一步虛化了的語氣詞。語義上，前者完全擺脫了持續體貌意義的束縛，對所在句子的謂語沒有了情狀語義的限制，並且發展出了“申明某種情況超出預期”的用法，是一個更成熟的語氣詞。

4. 潮州方言“佇”與普通話“呢”的比較

4.1. “佇”與普通話“呢”的對應關係

對於現代漢語語氣詞“呢”的用法分類有多種說法。趙元任（1979）將其分為四種：1）有上下文的問話；2）有特指點的問話；3）有意停頓；4）溫和的警告。呂叔湘主編的《現代漢語八百詞（增訂本）》（1999）將“呢”分為四種：1）表示疑問，用於是非問句以外的問句；2）指明事實而略帶誇張；3）用在敘述句的末尾，表示持續的狀態；4）用於句中停頓處。江藍生（1986）將其分為表疑問語氣和不表疑問語氣兩大類。曹逢甫（2000）將其分為五種：1）表達未變狀態；2）主題標誌；3）表示未定或疑問；4）刪節問句中的疑問詞；5）表示對方所言並非定論。他們對於“呢”的具體義項分類不一，但普遍將“呢”的疑問用法與非疑問用法區分開來。

普通話“呢”的這些用法在潮州方言中大體分由兩個形式承擔。以《現代漢語八百詞（增訂本）》的分類為例：潮州方言用“佇₃”“佇₄塊”對應其持續用法（例（67）），指明事實的用法用“佇₅”（例（68））；非是非問句中表疑問用“呢_[ne^{21/33}]”（例（69）），句中停頓的用法則用“呢_[ne³³]”（例（70））。例如：

- (67) a. 伊佇₃寤。(他睡覺呢。)
b. 伊坐佇₄塊。(他坐著呢。)
(68) a. 我還未落班佇_{5a}。(我還沒下班呢。)
b. 伊生著三個囡佇_{5b}。(她生了三個小孩呢。)
(69) a. 只道題做呢做呢_[ne^{21/33}]? (這道題怎麼做呢?)
b. 愛食蘋果阿是梨呢_[ne^{21/33}]? (要吃蘋果還是梨呢?)

- (70) a. 我呢 [ne³³]，就尚喜歡拍羽毛球。（我呢，就最喜歡打羽毛球。）
 b. 汝阿是口 [mã²¹³] 呢 [ne³³]，我也唔強求。（你要是不要呢，我也不強求。）

也就是說，潮州方言的“佇 / 佇塊”大體對應於普通話“呢”的表持續和指明事實的用法。

4.2. “佇”與普通話“呢”的區別

“佇”與普通話“呢”的對應並非完全對等，兩者的區別在於：

（一）普通話的“呢”既可用在表動作持續，也可用在表狀態持續、事態持續的句子中；潮州方言則用“佇₃”表示動作持續，“佇₄塊”表示狀態持續，“佇_{5a}”申明事態持續的事實。

（二）普通話“呢”適用的語境比“佇_{5b}”範圍更廣。史金生（2010）認為“呢”申明了一個與預期不符的事實，有否定說話人（或聽話人）預期的功能，如：

- (71) 這人怪有意思的呢。（史金生 2010: 128）
 (72) 甬對我介紹的物件不滿意，你自個找還不一定比這強呢。……（史金生 2010: 128）
 (73) “是你的傻帽同學吧。”
 “他才不傻呢，是學生會幹部。”（史金生 2010: 128）
 (74) 我才喝了半瓶呢，本來能喝更多的。

例（71）（72）是現實情況超出了說話人 / 聽話人的預期，（73）是否定聽話人的預期，（74）則是低於說話人的預期。也就是說，普通話的“呢”既可以出現在某種情況超出說話人（或聽話人）預期的語境，也可以出現在某種情況低於預期或者只是單純地否定了預期的語境下。

前文我們已經證明了潮州方言的“佇_{5b}”只能用於某種情況超出說話人（或聽話人）預期的語境，使用較為受限，適用範圍比普通話的“呢”要窄。

值得注意的是，普通話的“呢”和潮州方言的“佇_{5b}”本身並不具備反預期的功能。我們認為，“呢”之所以被認為有“否定預期”的功能，是因為“申明”語氣往往與反預期語境聯繫在一起，說話人申明的事實（劃線部分）與該預期相反。如：

- (75) 我食著兩大碗佇_{5b}。（我吃了兩大碗呢。）
 預期：我吃不了兩碗。

(76) 我叫伊來伊還霎佇_{sb}。(我叫他來他還不願意呢。)
預期：我叫他他就願意。

普通話的“呢”和潮州方言的“佇_{sb}”的功能主要是申明事實，“反預期”是其常出現的語境。反預期義主要由句子的其他成分表達，如例(75)的主觀大量標記“著”和例(77)的反預期義副詞“還”等，並非“呢”和“佇_{sb}”的固定功能。

但是，由於總是處於反預期語境中，普通話的“呢”和潮州方言的“佇_{sb}”也經歷了語境義吸納(absorption of contextual meaning) (Bybee et al. 1994) 的過程，在某些句子中，它們也能夠單獨表達反預期義。如：

(77) 我食兩大碗佇_{sb}。(我吃了兩大碗呢。)
(78) 有三儂佇_{sb}。(有三個人呢。)

5. 潮州方言“佇”的語法化路徑

“佇₁” “佇₂” “佇₃” 的用法與普通話中的“在”大致相同，不再贅述。本節主要討論“佇₄塊” “佇₅” 的演變關係。

5.1. “佇₄塊” > “佇_{5a}”

如前所述，潮州方言中“佇₃” “佇₄塊” “佇_{5a}” 都與持續義表達有關，各自的語音形式或句法位置有所不同，分工明確。用表格歸納如下：

表 1 潮州方言“佇”的形式與持續義

句法位置	語音形式	動作持續	狀態持續	申明事態持續
動詞前	佇 ₃ [lo ²⁴] ³ 【陰上前變調】	+	-	-
動詞後	佇 ₄ 塊 [to ³⁵⁻²¹ ko ²¹³⁻²¹] 【後變調】	-	+	-
	佇 _{5a} [lo ³⁵⁻²¹] 【後變調】	-	-	+

³ “佇”本調是陽上調 35，前變調是 21。施其生(1984)認為汕頭方言表動作持續的“佇”本調是陰上調 53，在句中讀陰上調前變調 24。發生這種聲調變化的原因較為複雜，我們將另文討論。

結合周邊的潮汕方言來看，我們發現“佇塊”在汕頭、揭陽方言中除了能與“佇_{5a}”互換表申明事態持續的語氣，還能用於動詞前表示動作持續貌（施其生 1984, 1985, 2013），與“佇₃”功能相同。如：

- (79) 汕頭、揭陽：行情日日佇 / 佇塊變。（行情天天在變。）
 (80) 汕頭、揭陽：伊還佇 / 佇塊哭。（她還在哭。/ 她還在那兒哭。）（施其生 1984: 127）

根據“佇 / 佇塊”在潮汕方言中的共時表現，表 1 可進一步歸納為表 2：

表 2 潮汕方言“佇”的形式與持續義⁴

句法位置	語音形式	動作持續	狀態持續	申明事態持續
動詞前	佇 [to ²⁴]/[lo ²⁴] 【陰上前變調】	+	-	-
	佇塊 [to ²⁴ ko ²¹³⁻⁵⁵] 【前變調】	+	-	-
動詞後	佇塊 [to ³⁵⁻²¹ ko ²¹³⁻²¹] 【後變調】	-	+	+
	佇 [to ³⁵⁻²¹]/[lo ³⁵⁻²¹] 【後變調】	-	-	+

從句法位置和語音形式上可推測，“佇塊”是“佇”句法位置從動詞前向動詞後轉移的一個過渡階段，其用在動詞前表動作持續，用在動詞後表狀態持續和申明事態持續語氣。位於動詞後的“佇塊”是語氣詞“佇_{5a}”的直接來源。

句法位置也為“佇塊”句法功能的轉變（狀態持續標記 > 句末語氣助詞）提供了條件。當“佇塊”位於句末，其轄域很容易由前面的動詞擴大到整個謂語部分，最後擴大到整個句子。語義也由表動作完成後狀態性結果的持續（施其生 2013）逐步主觀化為對事態持續的申明，即：“佇₄塊” > “佇_{5a}”。

5.2. “佇_{5a}” > “佇_{5b}”

“佇_{5b}”之所以只能出現在超出預期的語境中，與“佇_{5a}”密切相關。前面我們已經證明，“佇_{5b}”由“佇_{5a}”演變而來。“佇_{5a}”只出現在表事態持續的句子中，因此常與表事態持續的副詞“還”共現。此時在汕頭、揭陽方言中“佇”可以與“佇塊”互換。如：

⁴ 表 2 所標讀音為汕頭方言讀音。

(81) 汕頭 / 揭陽：伊還唔知佇_{5a} / 佇塊。(他還不知道呢。)

“還”既表示客觀的持續義，也能表示反預期的主觀義。因此例(81)的“伊還唔知”根據語境的不同可以有兩種解讀：1) 說話人客觀地描述“他依然還不知道”這一事實；2) 說話人認為“他不知道”這一事實出乎意料，不應該發生。後者的語境可總結為“說話人認為某事態不應該持續到現在”，也即某種情況持續至今的事實超出了說話人的主觀預期。這種橋樑語境(bridging context)(Heine 2002)是“佇_{5a}”向“佇_{5b}”轉變的關鍵，“佇_{5a}”在該語境下發生語境義吸納(absorption of contextual meaning)(Bybee et al. 1994)，逐漸演化成為“佇_{5b}”。“佇_{5b}”在汕頭、揭陽方言中不能與“佇塊”互換。如：

(82) 汕頭 / 揭陽：我叫伊來伊還霎佇_{5b} / * 佇塊。(我叫他來他還不要呢。)

雖然“佇_{5b}”較之“佇_{5a}”進一步擺脫了源義(source meaning)，但仍受到相應語境的限制。從這一點來看，“呢”是比“佇_{5b}”更為成熟的申明語氣詞，其受到的語境限制更小，使用更自由。語境限制導致“佇_{5b}”只能用在超出說話人(或聽話人)預期的語境下，尚未經歷所謂“習用化環境(conventionalization)”階段(Heine 2002)，但也許會成為其未來的發展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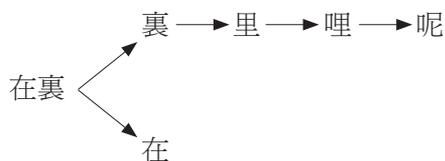
“佇₄塊”和“佇₅”的語法化路徑可總結為：“佇₄塊” > “佇_{5a}” > “佇_{5b}”。

6. “佇”的演化：兼與“呢”“在”比較

6.1. “佇”的語法化路徑與“呢”的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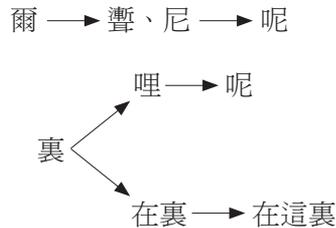
關於普通話“呢”來源的主要爭議之一在於：表疑問語氣的和表不表疑問語氣的“呢”來源是否相同。前人關於其來源大致有以下幾種看法：

呂叔湘(2002 [1941])認為，“呢”是“哩”的變形，“哩”是“裏”的俗書，而“裏”則源於“在裏”。並且“在裏”在唐代口語中也演變為語氣助詞“在”，與“裏”用法基本相同。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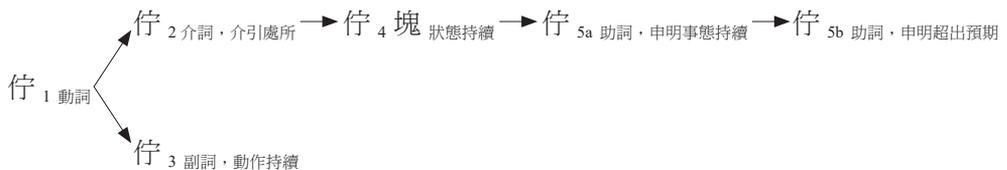
太田辰夫(2003 [1987])的意見有所不同，認為表疑問語氣的“呢”和不表疑問語氣的“呢”來源不同，前者來源於“爾”“響”，後者來源於用於句末的處所詞“裏”

“裡”，“裏”“裡”除了變為句末助詞“哩”之外，還作為體詞構成“在裏”等，而後又演變為“在此”“在這裏”等。即：



江藍生（1986）綜合並補充了兩者的意見，認為表疑問語氣的“呢₁”和不表疑問語氣的“呢₂”在漢魏六朝文獻裡同用一個“爾”字，直到唐代口語裡出現“在裏”“裏”“在”作“呢₂”的用法，兩者才開始分用，元代以後又開始重歸統一。孫錫信（1992, 1999）則認同太田辰夫的觀點，認為表疑問用法的“呢”來源於“嚮”，非疑問用法來自於“哩”，“哩”源於句末表處所的“裏”。

結合前文所述以及“佇”的語音變化情況，可推測潮州方言“佇”的演變路徑為：



由於潮州方言的“佇+塊”結構演變為申明語氣後保留的是“佇”，在語音形式上與表疑問的“呢”相差甚遠，因此沒有像普通話一樣兩者逐漸相混，而仍由兩個不同的形式承載。

因此，從潮州方言的情況來看，我們更傾向於將“呢”分不同義項來考察。最好將疑問用法與非疑問用法分開討論，對“呢”的各個義項，應區分語境義和功能義，做更為細緻的描寫和觀察。

6.2. 唐代句末助詞“在”的來源討論

關於出現於唐代口語的句末語氣詞“在”的來源及其與句末“在裏”的關係，前人的說法不一。

呂叔湘（2002 [1941]）認為，句末語氣助詞“在”“裏”皆源於“在裏”。“在裏”發生詞義虛化，“不復有‘於此’之義”，唐人“以在概裏”，宋人“以裏概在”，於是有了語氣詞“在”“裏”。太田辰夫（2003 [1987]）、孫錫信（1999）則認為，句末先出現語氣詞“在”“裏”，而後才有“在裏”。孫錫信（1999）認為，句末的“在

裏”發生虛化的原因是受到“在”“裏”的類推影響。也就是說，關於句末的“在”和“在裏”孰先孰後的問題仍有爭議。

呂叔湘（2002 [1941]）據語義功能將“在”的例句列為五組並加以概括，分別為：（A）“猶保留若干實義者”；（B）“綴於容狀之詞，表事象之的為如此”，相當於“著呢”；（C）與“猶”連用，“表某種事象之依然存在”，相當於“還……呢”；（D）與“未”連用，“表某種事象之猶未產生”，相當於“還沒……呢”；（E）“語涉當來，懸言事象之必為如此”，相當於“呢”“了”或“的”等。如：（以下例子轉引自呂叔湘 2002 [1941]: 55）

- (83) 若要商量，堂頭自有一千五百人老師在。
- (84) 大德正鬧在，且去，別時來。
- (85) 猶要別人點檢在。
- (86) 舌頭未曾點著在。
- (87) 長老若恁麼為人，瞎缺鎮州一城人眼在。

呂先生指出，上述用法“皆申言之辭，以祛疑樹信為用”（呂叔湘 2002 [1941]: 56）。即是說，“在”做句末助詞，主要表示申明、確信的語氣。孫錫信（1999）也認為唐代的語氣詞“在”表示的是確信無疑的語氣。

用“佇/佇塊”對應上述“在”的用例，（A）–（D）可以說，但（E）不能說。如：

- (88) 抑是愛思量，許口有十外儂佇塊。（要是商量，外面有十幾人在呢。）
- (89) 伊許底唔願佇塊，勿去惹伊。（他心裡委屈著呢，別去惹他。）
- (90) 杯水還燒燒佇。（那杯水還燙著呢。）
- (91) 伊還未落班佇。（他還沒下班呢。）
- (92) 汝抑是無愛聽我坦，硬虎解分儂誑個/*佇。（你要是不聽我說的，一定會被人騙的。）

據此可將“在”分為兩類：一類表申明語氣但仍帶有持續義，對應潮州方言的“佇_{sa}/佇_{sa}塊”（例（88）–（91））；另一類表達純粹的申明、確信語氣，沒有持續義，不能對應潮州方言的語氣詞“佇/佇塊”（例（92））。

可以推測，唐代語氣詞“在”起初的語法化路徑與“佇”類似，語義功能為“申明事態持續”。只不過兩者後來發展的方向不同：“在”由“申明事態持續”義延伸出了“確信”義，而“佇”則由“申明事態持續”衍生出“申明事態超出預期”的語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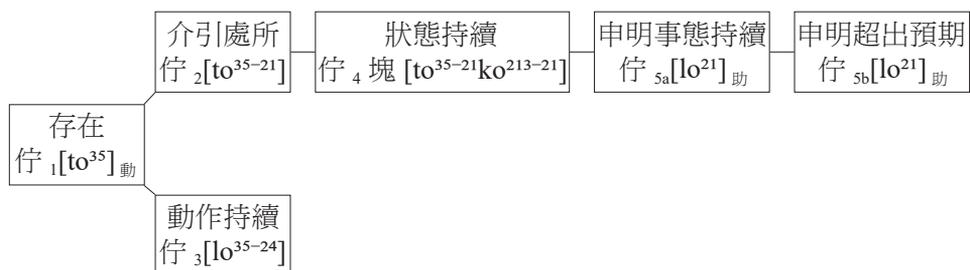
從潮州方言的情況來看，太田辰夫（2003 [1987]）、孫錫信（1999）的說法似乎缺乏足夠的證據。前面我們說到，潮州方言的語氣詞“佇₅”與唐代語氣詞“在”的語法化路徑類似，如果句末的“佇塊”也是由語氣詞“佇₅”類推影響的結果，則無法解釋為什麼“佇塊”能表達“佇_{5a}”的語氣而無法表達“佇_{5b}”的語氣，以及做介詞的“佇₂”為什麼會出現在句末。因此，從潮州方言“佇”的演化情況來看，呂氏的說法似乎更符合語法化的順序，即“在裏” > “在” / “裏”。

7. 結語

（一）潮州方言的語氣詞“佇”分為“申明事態持續”以及“申明情況超出預期”兩類，與普通話“呢”的非疑問用法存在部分對應關係，又不完全相同，對描寫、細化“呢”的語義功能具有參考意義。

（二）“佇”經歷了由存在義動詞演變為介詞、介賓短語，再演變為語氣詞的過程，與唐代出現的句末助詞“在”有著相似的演變路徑，但兩者作為語氣詞又衍生出了不同的語氣義。

（三）“佇”的每一個語法化階段，都有不同的語音形式與之相對應：



由 t- 到 l-，聲母發生了弱化。路徑不同，“佇”的變調情況也有所不同，表現出語音形式和意義功能之間相互聯繫。潮州方言的許多詞或構式在語法化的過程中，往往伴隨著相應的語音變化。實現這些“變音”的手段包括變調、聲母變音、韻母變音、音節增刪等等。新的語音形式與新的語法意義相結合，並最終與原先的語音形式區分開來，看似是兩個獨立的過程，實則相輔相成，可視為該詞 / 構式完成某個句法功能轉變的標誌之一。

鳴謝

本研究得到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一般項目“粵方言句末助詞‘三域’研究”（項目號：19YJA740032）的支持。本文部分內容在“第七屆方言語法博學論壇”（香港中文大學，2021.9）上宣讀，與會代表提出了寶貴意見。感謝《中國語文通訊》編輯部和匿名評審專家為本文提出了寶貴的修改意見。在此一併致謝。

參考文獻

- Bybee, Joan, Revere Perkins & William Pagliuca. 1994. *The evolution of grammar: tense, aspect, and modality in the languages of the worl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Cao, Fengfu (曹逢甫). 2000. Huayu xuzi de yanjiu yu jiaoxue: Yi “ne” zi weili 華語虛字的研究與教學——以“呢”字為例 In Shijie Huayuwen Jiaoyu Xuehui (世界華語文教育學會) (ed.), *Diliujie Shijie Huayuwen Jiaoxue Yantaohui Lunwenji* 第六屆世界華語文教學研討會論文集 1, 1–25. Taipei: Shijie Huawen Chubanshe 台北：世界華文出版社。
- Deng, Siying (鄧思穎). 2010. Hanyu julei he yuqi de jufa fenxi 漢語句類和語氣的句法分析 *Hanyu Xuebao* 漢語學報 1. 59–63.
- Heine, Bernd. 2002. On the role of context in grammaticalization. *Typological Studies in Language* 49. 83–102.
- Jiang, Lansheng (江藍生). 1986. Yiwen yuqici “ne” de lai yuan 疑問語氣詞“呢”的來源 *Yuwen Yanjiu* 語文研究 19(2). 17–26.
- Lü, Shuxiang (呂叔湘). 2002 [1941]. Shi *Jingde Chuandenglu* zhong “zai” “zhe” er zhuci 釋《景德傳燈錄》中“在”“著”二助詞 In Shuxiang Lü (呂叔湘), *Lü Shuxiang Quanji* 呂叔湘全集 2, 55–68. Shenyang: Liaoning Jiaoyu Chubanshe 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
- Lü, Shuxiang (呂叔湘) (ed.). 1999. *Xiandai Hanyu Babaici, zengding ben* 現代漢語八百詞 (增訂本) Beijing: Shuangwu Yinshuguan 北京：商務印書館。
- Shao, Jingmin (邵敬敏). 1997. Cong “cai” kan yuyi yu jufa de xianghu zhiyue guanxi 從“才”看語義與句法的相互制約關係 *Hanyu Xuexi* 漢語學習 3. 3–7.
- Shi, Jinsheng (史金生). 2010. Cong chixu dao shenming: Chuanxin yuqici “ne” de gongneng ji qi yufahua jizhi 從持續到申明：傳信語氣詞“呢”的功能及其語法化機制 *Yufa Yanjiu he Tansuo* 語法研究和探索 15, 120–135. Beijing: Shuangwu Yinshuguan 北京：商務印書館。
- Shi, Qisheng (施其生). 1984. Shantou fangyan de chixu qingmao 汕頭方言的持續情貌 *Zhongshan Daxue Xuebao* 中山大學學報 3. 127–136.
- Shi, Qisheng (施其生). 1985. Min, Wu fangyan chixumao xingshi de gongtong tedian 閩、吳方言持續貌形式的共同特點 *Zhongshan Daxue Xuebao* 中山大學學報 4. 131–141.
- Shi, Qisheng (施其生). 2013. Minnan fangyan de chixu timao 閩南方言的持續體貌 *Fangyan* 方言 4. 289–306.
- Sun, Xixin (孫錫信). 1992. Yuqici “ne” “li” kaoyuan bushu 語氣詞“呢”“哩”考源補述 *Hubei Daxue Xuebao*, zhexue shehuikexue ban 湖北大學學報 (哲學社會科學版) 6. 69–74, 82.
- Sun, Xixin (孫錫信). 1999. *Jindai Hanyu Yuqici* 近代漢語語氣詞 Beijing: Yuwen Chubanshe 北京：語文出版社。
- Taitian, Chenfu (太田辰夫). 2003 [1987]. *Zhongguoyu Lishi Wenfa* 中國語歷史文法, trans. by Shaoyu Jiang (蔣紹愚) & Changhua Xu (徐昌華). Beijing: Beijing Daxue Chubanshe 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Vendler, Zeno. 2008. *Zhexue Zhong de Yuyanxue* 哲學中的語言學 [Linguistics in philosophy], trans. by Jiaying Chen (陳嘉映). Beijing: Huaxia Chubanshe 北京：華夏出版社。
- Zhao, Yuanren (趙元任). 1979. *Hanyu Kouyu Yufa* 漢語口語語法 [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 trans. by Shuxiang Lü (呂叔湘). Beijing: Shangwu Yinshuguan 北京：商務印書館。
- Zhu, Dexi (朱德熙). 1982. *Yufa Jiangyi* 語法講義 Beijing: Shangwu Yinshuguan 北京：商務印書館。

The Function and Evolution of *Zhu* in Chaozhou Dialect

Yan Hong and Huayong Lin

Sun Yat-sen University

Abstract

In Chaozhou dialect, besides functioning as a verb, the word *zhu* also serves as preposition, adverb and sentence-final particle, expressing affirmation of continuity of events or situations exceeding expectations, which corresponds to part of the syntactic function of *ne* at the end of a sentence in Mandarin. The usage of the sentence-final particle of *zhu* evolves from the preposition structure *zhu kuai* at the end of the sentence, and its grammatical path is similar to that of the sentence-final particle *zai* which appeared in the Tang Dynasty. In the process of the evolution of *zhu*, different semantic functions are distinguished by means of phonetics change.

Keywords

Chaozhou dialect, *zhu*, *ne*, sentence-final particle, grammaticalization

通訊地址：廣州 海珠區 中山大學 中國語言文學系

電郵地址：hongy23@mail2.sysu.edu.cn（洪妍）

linhuay@mail.sysu.edu.cn（林華勇）

收到稿件日期：2021年12月1日

邀請修改日期：2022年7月5日

收到改稿日期：2022年7月11日

接受稿件日期：2022年7月18日

刊登稿件日期：2022年7月29日